国资委党委、国资委关于建立和完善中央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指导意见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1/2021_2022__E5_9B_BD_ E8_B5_84_E5_A7_94_E5_c80_301726.htm 国资委党委、国资委 关于建立和完善中央企业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指导意见(国资 党委群工[2007]120号)各中央企业党委(党组): 职工代表大 会(以下简称职代会)是企业实行民主管理的基本形式,是 职工行使民主管理权力的机构,是中国特色基层民主政治建 设的成功经验。为了全面贯彻"三个代表"重要思想和党的 十六届六中全会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精神,贯彻落 实科学发展观,在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过程中建立和完善 中央企业职代会制度,推进企业职工民主管理工作的制度化 规范化建设,促进中央企业持续健康发展,依据《中华人 民共和国宪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工会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、《全民所有 制工业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条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结合中 央企业实际,提出以下意见。一、实行职代会制度必须坚持 的基本原则 (一) 坚持党的领导的原则。 实行职代会制度, 核心在于坚持党的领导。国有企业党组织在企业发挥政治核 心作用,是职工依法参与企业民主管理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 证。企业职代会必须坚持企业党委(党组)的领导,把贯彻 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指导方针落到实处。 (二)坚持推 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原则。 企业职代会必须以充分发扬民 主、依法行使职权、促进公平正义、维护团结稳定为宗旨, 保障职工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、监督权,推进企业决

策的科学化、民主化,推进和丰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实践和成果。(三)坚持促进企业发展的原则。企业职代会在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和企业改革发展中,要坚持全面落实、自觉实践科学发展观,充分调动和发挥广大职工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,有效实现企业发展与职工发展的和谐统一,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国际竞争力,努力实现企业又好又快地发展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